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述职人：孙茂成

本人作为吉林敖东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发挥独立作用，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5年本人共参加公司召开董事会6次，列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2次，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会议，未发生过缺席现象，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表：

董事会次数	出席次数	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股东大会列席情况
6	6	0	0	2

本人在履职期间，本着勤勉尽责、谨慎客观的原则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每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前认真阅读会议材料，有疑惑时事前及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做出正确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并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均投出赞成票，未出现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情形。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不存在由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形。

二、2015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2015年度内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投资、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对2014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1）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2）关于公司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会计制度》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长远利益。

（3）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审计团队能够严谨敬业、勤勉尽责，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关聘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定是合法有效的。

（4）关于对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主业发展的前提下开展证券投资活动，通过证券投资管理制度、明确投资原则、投资决策、投资执行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手段，公司 2014年度开展的证券投资活动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有效提高了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

（5）关于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发生，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6）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全面性、重要性、客观性、合规性、成本效益原则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关于对《关于发起设立广发信德• 吉林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及广发信德• 吉林敖东中药现代化产业基金（暂定名）和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发展基金（暂定名）暨与广发证券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安排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开透明。

3、对《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对部分广发证券股权实施市值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以现金在香港投资设立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能够充分利用香港成熟的市场及良好的商业环境，增加公司业务和境外投融资的发展机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对部分广发证券股权实施市值管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把握资本市场机会，提升公司所持有的广发证券股权价值。公司上述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程序安排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开透明，同意公司进行上述事项。

4、关于对 2015 年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着对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非生产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 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本报告期的违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进行详细沟通，认真听取相关人员汇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风险应对情况，并就有关需要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议案在认真审阅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行使职权，维护了公司和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注重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2、高度重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信息披露。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做到披露内容真实、客观的反映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本人通过事后认真查看信息披露情况，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准确的信息。

3、本人详细深入的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按照《内部控制指引》密切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组织架构、采购业务等内部控制活动，建议公司对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跟踪、检查、整改，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专业委员会工作。

1、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和人员选用、聘用提出合理化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对2015年度集体奖金的计提进行讨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提取与发放进行审核，确保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发放薪酬。

五、其他事项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本人将继续本着独立、勤勉、客观的原则，按照独立董事的要求，谨慎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努力学习新法规，更加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述职人：

孙茂成 _____

2016年3月28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